

企业创新管理

基于EPR制度的企业生态化管理研究

董正爱,陈德敏,

重庆大学;

收稿日期 修回日期 网络版发布日期 接受日期

摘要 生态环境时代的到来,使得企业的持续稳定发展不仅需要依靠其内部的经营管理,而且需要重视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利用,以生态化的管理适应时代发展的趋势。生产者责任延续制度(简称EPR)赋予了企业生产者一定的环境责任,这使企业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,不得不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和环境责任。一个直接的后果就是,企业不得不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树立绿色意识,主动积极地推进生态科技的创新和生态化管理。企业的生态化管理契合了生态环境保护的需要,能够有序地协调生产发展与环境保护之间的关系,是保障企业可持续发展和提高自身竞争力的应然要求和实然抉择。

关键词 [EPR制度](#) [企业](#) [生态化管理](#)

分类号

DOI:

对应的英文版文章: [2011-02-019](#)

通讯作者:

董正爱

作者个人主页: [董正爱](#); [陈德敏](#);

扩展功能

本文信息

- ▶ [Supporting info](#)
- ▶ [\[PDF全文\]\(905KB\)](#)
- ▶ [\[HTML\]\(0KB\)](#)
- ▶ [参考文献\[PDF\]](#)
- ▶ [参考文献](#)

服务与反馈

- ▶ [把本文推荐给朋友](#)
- ▶ [加入我的书架](#)
- ▶ [加入引用管理器](#)
- ▶ [引用本文](#)
- ▶ [Email Alert](#)

相关信息

- ▶ [本刊中 包含“EPR制度”的 相关文章](#)
- ▶ 本文作者相关文章
 - [董正爱](#)
 - [陈德敏](#)
 -

